

了如指掌

Philosophical Investigations

哲学研究

〔英〕路德维希·维特根斯坦 / 著

Ludwig Wittgenstein

 江西教育出版社

WESTERN CLASSICS

了如指掌 · 西学正典

哲学研究

Philosophical Investigations

Ludwig Wittgenstein

【英】路德维希·维特根斯坦 / 著

江西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 I P)数据

哲学研究 / (英) 维特根斯坦著; 蔡远译. —南昌:
江西教育出版社, 2014.1
(了如指掌·西学正典)
ISBN 978-7-5392-7254-2

I. ①哲… II. ①维… ②蔡… III. ①逻辑实证主
义—研究 IV. ①B08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285474号

哲学研究

ZHEXUEYANJIU

作者: (英)路德维希·维特根斯坦

出 品 人: 傅伟中
策 划: 周建森
组稿编辑: 万 哲
责任编辑: 万 哲
特约编辑: 孙明新
装帧设计: 了如指掌创意馆

出版: 江西教育出版社
发行: 江西教育出版社
社址: 南昌市抚河北路291号
邮编: 330008
开本: 787mm×1092mm 1/16
印张: 15
字数: 226千字
版次: 2014年1月第1版
印次: 2014年2月第1次印刷
印刷: 北京市通州鑫欣印刷厂
书号: ISBN 978-7-5392-7254-2
定 价: 21.80元

赣教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向我社产品制作部调换
电话: 0791-86710427 (江西教育出版社产品制作部)
赣版权登字-02-2013-42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序

我下面发表的思想是我十六年来从事哲学研究的结晶。它们涉及许多主题：意义、理解、命题和逻辑的概念，数学基础，意识状态，等等。我把所有这些思想都写成论述，即一些短的段落。这些段落有时围绕着同一个主题形成一个很长的链条，有时我却突然改变，从一个主题跳到另一个主题——我原来打算把所有这些思想汇集到一本书里，关于书的形式我在不同的时期有不同的构想。但问题的关键是，这些思想应该以自然的顺序不间断地从一个主题进入另一个主题。

在多次尝试把自己的成果联结为一个整体但都没有成功之后，我认识到我将永远不会成功。我能写出的最好的东西至多不过是一些哲学论述。如果我违背我的思想的自然倾向而迫使它们朝着同一个方向，那么它们立即就会遭到破坏——当然，这正是与这种研究的本性联系在一起的。因为，这项研究迫使我们从不同方向上穿越广阔的思想领地——本书中的哲学论述就像是在漫长而曲折的旅途中所作的一系列风景速写。

经常从不同的方向上重新接近同一个或几乎相同的景点，并对它们作新的速写。其中有许多画得不好或没有特色，带有蹩脚绘画者的种种缺陷。当

这些缺陷被抛弃以后，留下一些还可容忍的东西。现在对它们进行了新的编排，有时还作了一些删减，使观看者可以看到一幅风景画。因此，这本书实际上只是一本画册。

直到前不久，我才真正放弃在生前发表自己著作的念头。这个念头的确不时出现，这主要是因为我不情愿地得知，我的成果（我在讲课、打印稿和讨论中交流的成果）在流传过程中遭到各种各样的误解，或多或少被歪曲，或被渗入水分，这刺伤了我的虚荣心，使我难以自制。

四年前，我有机会重读了我的第一本著作（《逻辑哲学论》），并向别人解释其中的观点。我突然觉得我应该把那些旧的思想与这些新的思想一起发表：因为新的思想只有与旧的思想方式相对照并以它为背景，才能得到正确的理解。^[1]

因为自从我在十六年前又开始研究哲学以来，我被迫认识到我写的第一本著作中存在严重的错误。弗兰克·兰姆塞对我的思想所作的批评帮我认识到这些错误，这种帮助有多大我自己是难以估计的。在兰姆塞去世前的最后两年里，我与他就这些观点进行了无数次交谈。除了这种总是确切而有说服力的批评以外，我更要感谢本校的一位教师P. 斯拉法先生，他多年来连续不断地对我的思想进行研习。本书中一些最有成果的思想都得益于这种刺激。

有不止一个原因，我在此发表的思想与当前其他人正在写的东西有相连之处——如果我的论述没有打上属于我的标记——那么我不打算提出进一步的要求，宣称它们是我的财产。

我发表这些思想是有顾虑的。虽然本书内容贫乏，但在这黑暗的时代，给这个或那个人的头脑中带来光明，这未必不可能是本书的命运——但是，当然，这是不太可能的。

我不指望我的著作能使别人免于思考的困苦。但是，如果可能的话，希望它能激发某人自己的思想。

[1] 该计划将在本书的德文版中实现。

我本想写一本好书。这个愿望没有实现，但是我能够改进它的时间已经过去了。

1945年1月于剑桥

目 录

序	1
第一部分	1
第二部分	171
译者后记	225

第一部分

1. “Cum ipsi (majores homines) appellabant rem aliquam, et cum secundum eam vocem corpus ad aliquid movebant, videbam, et tenebam hoc ab eis vocari rem illam, quod sonabant, cum eam vellent ostendere. Hoc autem eos velle ex motu corporis aperiebatur: tamquam verbis naturalibus omnium gentium, quae fiunt vultu et nutu oculorum, ceterorumque membrorum actu, et sonitu vocis indicante affectionem animi in petendis, habendis, rejiciendis, fugiendisve rebus. Ita verba in variis sententiis locis suis posita, et crebro audita, quarum rerum signa essent, paulatim colligebam, measque jam voluntates, edomito in eis signis ore, per haec enuntiabam.”（奥古斯丁：《忏悔录》I，8）^[1]

[1] “当他们（我的长辈）称呼某个对象并同时转向那个对象时，我看到这一点，并且注意到，当他们意在指出这个对象时，他们就用发出的那个声音来称呼它。他们的意图可以从他们的姿势中看出，可以说人的姿势是一切种族的自然语言：这种语言通过面部表情、眼神、身体其他部位的动作以及声音的语调等来表达人的心灵在追求、具有、拒绝或回避某个对象时的感受。因此，当我一再听到词在各种不同语句中的特定位置上的用法以后，便逐渐学会理解它们所指的是什么对象；当我的嘴习惯于发出这些符号时，我就用它们来表达我自己的意愿。”

这段话在我看来给我们提供了一幅关于人类语言的本质的特殊图像。这就是：语言中的单词命名对象——句子是这些名称的组合——在这幅关于语言的图像中，我们可以找到下面这种想法的根源：每个词都有一种意义。该意义与这个词相关联。它是这个词所代表的对象。

奥古斯丁没有谈到各类词之间存在的任何区别。如果你以这种方式来描述语言的学习，我相信你首先想到的是像“桌子”、“椅子”、“面包”以及人名等名词；其次想到的是某些动作和属性的名称；而把余下的词类当做某种能够自己照顾自己的东西。

现在让我们考虑下面这种语言的使用：我派某人去买东西。我给他一张写着“五个红苹果”的字条。他把这张字条交给店主。这位店主首先打开标着“苹果”的抽屉，然后在一张表上寻找“红”这个词，并找到相应的颜色样品；接着他念出一系列基数数字——假定他能背诵这些数字——一直数到“五”，每数一个数字就从抽屉里取出一个与样品颜色相同的苹果——人们就是以这种或类似的方式来运用词的——“然而，他怎么知道要在哪里并用何种方式查找‘红色’一词呢？他用‘五’这个词做什么呢？”——好吧，我假定他按照我所描述的方式采取行动。解释总要在某个地方终止——但是“五”这个词的意义是什么呢？——这里并不涉及这类问题，而只涉及“五”这个词是如何被使用的。

2. 关于意义的哲学概念存在于语言如何起作用这种原始的观念之中。但人们也可以说，这是一种关于比我们的语言更加原始的语言的观念。

让我们设想一种由奥古斯丁所描述的语言是恰当的吧。这种语言用于建筑工A和他的助手B之间的交流。A用各种建筑石料进行建筑，这些石料包括石块、石柱、石板和石梁。B要按照A需要石料的顺序给A递石料，为此，他们使用了一种由“石块”、“石柱”、“石板”、“石梁”这些词组成语言。A喊出这些词——B则按照他所学会的在听到某种声音就传递某种石料的方式递上石料——把这设想为一种完整的原始语言。

3. 我们可以说，奥古斯丁的确描述了一套交流系统；只是并非所有我们称之为语言的东西都包括在内。在许多场合人们都必然会这样说，只是当提

出问题“这种描述是否恰当”时，回答是：“是的，这是恰当的，但它只适用于这个狭窄的限定范围，并不适用于你宣称所描述的全部范围。”

这就好像有人这样说：“游戏就在于按照某些规则在一个平面上移动一些对象……”——我们回答说：看来你谈的是棋类游戏，但是还存在其他游戏。你可以通过把这种定义明确限定在棋类游戏上，就可以使你的定义变得正确。

4. 想象一种文字，其中字母用于代表声音，也作为重点和标点的符号。（一种文字可以被设想为一种描述声音模式的语言。）现在再设想某个人对这种文字作这样的理解：好像字母与声音之间只有相互对应的关系，字母再没有其他完全不同的功能。奥古斯丁的语言观就像这种过分简单的文字观念。

5. 如果我们看看§1中的例子，也许可以认识到，关于词的意义的这种一般观念是如何给语言的运作裹上了一层迷雾，使我们无法看清语言运作方式。研究各种语言原始用法中的语言现象，就可以驱除这层迷雾，使我们能看清词的目标和功能。

在儿童学习说话的时候，使用的就是这种原始形式的语言。语言的教学在此不是作出解释，而是训练。

6. 我们可以想象，§2中的语言是A和B之间使用的全部语言，甚至是一个部落的全部语言。儿童被教会做这些活动，在做这些活动时使用这些词，并且对其他人的词也以这种方式作出反应。

这种训练的一个重要部分就在于：教师指着一些东西，将孩子的注意力集中到这些东西上，并同时说出一个词。比如，他指着那种形状的东西并说出“石板”这个词。（我不想把它称为“实指说明或定义”，因为孩子这时还不会问名称是什么。我称它为“实指教词”——我之所以说这将成为训练的一个重要部分，是因为人们就是这样做的，并不是因为人们不能对它做其他的设想。）这种实指教词可以说是要在词和物之间建立一种联系。但这意味着什么呢？是的，它可以意味各种不同的东西。但人们首先很可能想到的是，当儿童听到一个词时，他的头脑里会出现那个东西的图像。但是现在，如果事情的确这样发生——这是词的目的吗？——是的，它可能是词的目

的——我可以想象词（一系列声音）的这种用法。（说出一个词好像是在想象的键盘上敲一个琴键。）但在§2的语言中，词的目的并不是要唤起意象。（当然，我们也许会发现唤起意象可以帮助达到实际的目的。）

但是，如果实指教词具有这种效果——我是否可以说它引发了对词的理解呢？当你以这种方式对“石板”的叫声作出反应时，难道你不是已经理解了这叫声吗？——毫无疑问，实指教词会有助于实现这一点，但它只能与一种特定的训练相结合。同样的实指教词，如果训练方法不同，就会引发一种完全不同的理解。

“我把拉杆和杠杆连接起来就安装好了刹车。”——是的，但这是假定该机械装置的其他部分都已经准备好了。只有与整个机械装置的其他部分相结合，它才是一个刹车杠杆，而如果与这个机械装置相脱离，它甚至都不是一个杠杆；它可以什么都是，也可以什么都不是。

7. 在语言§2使用实践中，一方喊出一些词，另一方根据它们采取行动。在语言这种教学中，会出现下列过程：学习者给对象命名；也就是说，当老师指着石头时，他便说出“石头”这个词——甚至还存在下面这种更简单的练习：学生跟着老师重复一个词——这两种过程都与语言的过程相类似。

我们还可以把§2中使用词的整个过程看做是儿童学习母语的种种游戏中的一种。我将把这些游戏称为“语言游戏”，并且有时也把原始语言说成是语言游戏。

这种给石头命名和跟着别人重复词的过程也可以被称为语言游戏。想一想儿童在转圈圈游戏时对词的许多用法吧。

我也要把由语言和那些活动相互交织在一起的整体称为“语言游戏”。

8. 现在让我们看一种把§2中的语言扩展的形态。除了“石块”、“石柱”等四个词以外，还包括一系列词，如§1中店主使用数词那样加以使用的词（也可以是一系列字母）；其次，假定还包括“那里”和“这个”两个词（因为这可以大致指示它们的目的），而它们是与指示的手势联系起来使用的；最后还有几种颜色样本。A发出这样一个命令，如“d——石板——那里”，同时他拿起一个颜色样品给助手看。并且当他说“那里”时，他指着

建筑工地的某个位置。**B**每数一个字母，就从石板堆中拿一块与样品颜色一样的石板，并把它送到**A**指出的位置，如此一直数到**d**——在另一些场合，**A**只发出“这个——那里”的命令。在说“这个”时他指着一块建筑石料，如此等等。

9. 儿童在学习这种语言时，必须先记住“数字”序列**a**, **b**, **c**……并且必须学会使用它们——这种训练是否包括实指教词呢？——比如，人们用手指着石板并且数着：“**a**, **b**, **c**, 石板”——与“石块”、“石板”等词的实指教词更加相似的教词，可能是那些数字的实指教词，这些数字不是用来计数而是用来指称能一眼看清数目的对象组。儿童的确是用这种方法学会最初的五六个基数词的使用的。

“那里”和“这个”也是以实指的方式教会儿童的吗？——想象一下我们可能怎样教别人使用这些词。人们可以指着一些位置和一些东西——但是在这种情况下，指示行为也发生在词的使用中，而不仅仅发生在对使用的习过程中。

10. 那么现在这种语言中的词表示的是什么呢？——除了它们使用的类型以外，什么才能表明它们所表示的是什么呢？而我们已经对它们的使用做了描述。因此，我们要求把“这个词表示这个”的表达式作为这种描述的一部分。换句话说，描述应该采用这种形式：“这个词……表示……”。

当然，我们也可以把对“石板”一词使用的描述简化为这种说法：这个词表示这个东西。只有在消除了下面这种错误观念，即认为“石板”一词指的是我们实际上称为“石块”的那种建筑石料的形状时，我们才可以这么做——但这种“指称”的种类，即这些词在其他方面的使用，是已知的。

同样，人们可以说“**a**”、“**b**”等记号表示数字；比如，如果是为了消除那种认为“**a**”、“**b**”、“**c**”在语言中起的作用等同于“石块”、“石板”、“石柱”在语言中实际所扮演的角色的错误想法。人们也可以说“**c**”表示的是这个数而不是那个数；比如，如果这是用来解释这些字母是按照**a**、**b**、**c**、**d**的顺序来使用，而不是按照**a**、**b**、**d**、**c**的顺序加以使用时，这样说也可以。

但是，以这种方式使关于词的使用的描述相互类似，并不能使词的使用本身相互之间更加类似，因为，正如我们所看到的，它们是绝对不同的。

11. 想想工具箱里的工具：有锤子、钳子、锯子、起子、尺子、胶锅、胶、钉子和螺丝钉——和这些工具的功能各不相同一样，词的功能也是多种多样的。（两种情况下都有一些相似之处。）

当然，给我们造成混乱的是，当我们在谈话中听到这些词或者在书写和印刷中看到这些词的时候，它们有着相同的外貌。因为，词的用法没有清晰地呈现在我们面前，特别是当我们从事哲学研究的时候！

12. 这就好像观看机车的驾驶室一样，我们看到许多在外观上类似的把手（这是自然的，因为它们都是用手来操作的）。但其中之一是曲杆把手，它可以不停地摇动（用于调节阀门的开关）；另一个是开关把手，它只有两个有效位置：开或关；第三个是刹车把手，拉得越重，刹车越紧；第四个是气泵把手，它只有在来回拉动时才有效。

13. 当我们说“语言中的每个词都表示某种东西”时，我们对此还没有说出任何东西；除非我们明确说明了我们想作出什么区分。（当然，也许是这样，比如我们想把§8中的语言游戏的词与那些“没有意义”的词如刘易斯·卡罗尔的诗中出现的词或者歌曲中“勒里布里罗”之类的词区分开来。）

14. 设想有人说：“所有的工具都是用来改变某种东西的。比如，锤子用来改变钉子的位置，锯子用来改变木板的形状，等等。”——尺子、胶锅和钉子改变了什么？——“改变了我们对事物的长度的认识，改变了胶的温度和箱子的坚固性。”——通过这种对表述的同化能够获得什么呢？——

15. “表示”一词最直接的使用可能是把被表示的东西用记号标出。假定A在建筑中所使用的工具标有某种标记，当A向他的助手出示一种标记时，助手就把标有这种标记的工具拿来。

一个名称正是以这种或类似的方式标识一种东西，从而命名它——在哲学中下面这种说法往往被证明是有用的：给一个东西命名类似于给这个东西贴上一个标签。

16. A给B看的颜色样品又是怎么回事呢？它们是语言的一部分吗？好吧，随你怎么说都行。它们不算词，但是当我对某人说“请读出‘这’这个词”时，你就会把“这”看做句子的一部分。它的作用恰好与§8的语言游戏中颜色样品所起的作用相同，这就是说，它是别人想说的那个东西的样品。

把这个样品看做语言工具的一部分，这是最自然而且最少引起混乱的。

（对反身代词“这个句子”的评论。）

17. 可以这样说：在§8的语言中，我们有不同种类的词。因为“石板”一词的功能与“石块”一词的功能相类似的程度大于“石板”的功能与“d”的功能相类似的程度。但是，我们如何对词进行分类，这取决于我们分类的目的——以及我们自己的倾向。

想一想，我们可以从多种不同的角度对工具或棋子进行分类。

18. 不要因为§2和§8中的语言只由命令组成而感到困惑。如果你想说这表明它们是不完全的，那么问问你自己，我们的语言是否完全？——在化学符号和微积分符号进入我们的语言之前，我们的语言是否完全？因为这些新符号可以说是我们的语言的郊区。（应该需要多少房屋和街道才能使一座城市成为城市呢？）可以把我们的语言看做一座古城：一座由小胡同和广场，新旧房屋以及在不同时期增建的房屋组成的迷宫；包围这座古城的是那些街道笔直、房屋整齐的新市区。

19. 很容易想象一种只由战斗中的命令和报告组成语言——或一种只由问句和表示肯定或否定回答组成语言。以及许多其他种类的语言——想象一种语言意味着想象一种生活形式。

但是下面这种情况是怎么回事呢：在§2的例子中，“石板”这一叫声是一个句子还是一个词？——如果是一个词，它与我们的日常语言中那个发出相同声音的词肯定具有不同的意义。因为在§2中它只是一声呼喊。但如果是一个句子，它当然也不是我们语言中的“石板！”这个省略句——就第一个问题而言，你既可以把“石板！”称为一个词，也可以把它称为一个句子；也许，它可以恰当地被称为“退化句”（就像人们谈及退化双曲线那样）；事实上，它是我们的“省略句”——但是，它无疑只是“给我拿一块石板”

这句话的缩减形式，而§2的例子中没有这种句子——但是，我为什么不能反过来把句子“给我拿一块石板”称为“石板！”这个句子的加长呢？——因为假如你喊出“石板！”，你的真正意图是“给我拿一块石板”——但是，你是怎么做到这一点的呢？在说“石板！”时你是怎样意指这一点的呢？你对自己说的实际上是未简化的句子？我为什么要把“石板”这一叫声翻译为一种表达，以便说明别人通过它意指的东西？并且如果这两句话意指相同的东西——我为什么不说“他说‘石板！’时他意指的是‘石板！’”？进而，如果你能意指“给我拿一块石板”，那为什么你不能意指“石板”呢？——但是我在喊出“石板！”时，我想要的是他应该给我拿一块石板！——的确如此，不过，“想要这个”就在于用某种形式或其他形式思考一个不同于你说出的那个句子的另一个句子？——

20. 但是，当某人说“给我拿一块石板”时，看起来他也可以把这个表达式当做对应于“石板！”这个词的一个长词——那么是否人们可以有时用它意指一个词，有时用它意指四个词呢？人们通常是怎样用它来意指的呢？——我认为我们会倾向于说：当我们在与“给我递一块石板”、“给他拿一块石板”、“拿两块石板过来”等句子相对照着使用这个句子时，也就是说，与那些把我们命令句中的词以其他方式组合成的句子相对照着使用时，我们把它意指成一个四个词的语句——但是，与其他句子相对照着使用一个句子，是怎么回事呢？难道是其他句子可能会浮现在我的脑海里？是所有其他的句子吗？是在一个人说这个句子的时候，还是之前或之后？——不。虽然这样一种解释对我们很有吸引力，但我们只需要考虑一下实际发生的情况，就会看到我们在此走上了歧路。我们说我们与其他句子对照着使用这个命令，因为我们的语言包含了那些其他句子的可能性。一个不懂我们语言的外国人，经常听到有人发出命令“拿一块石板给我！”，他可能会认为这一连串声音是一个词，比如可能对应于他们语言中的“建筑石料”这个词。如果他自己发出这个命令，他可能会用不同的调子发出这个命令，而我们会说：他发出这个命令的声音真怪，因为他把这个句子当成一个词了——但是，他说出这个命令的时候，在他的心中是否思考着某种不同的

东西呢——某种与他把那个句子当做一个词这一事实相对应的东西？——他们心中思考的东西或者是同一种东西，或者是不同的东西。在你发出命令的时候，在你心中思考的是什么东西呢？当你说出这个命令时，你是否同时意识到它是由四个词组成的？当然你已经掌握了这种语言——这种语言还包含了其他句子——但是，这种掌握是否是你在说出这个句子时所发生的事情？——并且我已经承认，如果那个外国人对这个句子作不同的理解，他就可能用不同的调子说出这个句子，但我们称之为他的错误观念的东西并不一定是在说出这个命令时与之相伴随的东西。

这个句子之所以称为“省略句”，并不是因为它省略了我们在说出这句话时心里所想的东西，而是因为它被缩短了——同我们语法的某个特定范型相比较时。当然，人们在这儿可以反驳说：“你承认被缩短的句子与没有被缩短的句子具有相同的意思。”——那么，这个意思是什么呢？对于这个意思难道没有词语的表达？——但是，句子具有相同的意思难道不就在于这些句子具有相同的使用吗？——（在俄语中，人们说“石头红”，而不说“石头是红的”；他们会觉得意思中少了系词，还是会在思想中把这个系词加上去？）

21. 请想象这样一种语言游戏：A提出要求，B向A报告一堆石板或石块的数目，或者报告堆在某个地方的建筑石料的颜色与形状。——这种报告可能是这样的：“五块石板”。那么“五块石板”这个报告或陈述与“五块石板！”这个命令之间有什么不同呢？——它就在于说出这些词在语言游戏中所起的作用。无疑，说出这些词时的语调、表情以及其他许多东西都是不同的。但是，我们也可以想象语调是相同的——因为命令或报告可以用各种不同的语调和面部表情来表达——区别仅仅在于应用。（当然，我们也许会用“陈述”和“命令”这些词来代表句子的语法形式和语调；我们实际上的确把“今天天气不错嘛？”称为问句，尽管它是作为陈述句来使用的。）我们可以想象一种语言，其中所有的陈述句都具有反问句的形式和语调；或者每个命令句都具有“你愿意……？”这种问句的形式。这样人们也许会说：“他所说的话具有问句形式，但是实际上是一个命令”——也就是说，它在使用语言的实践中具有命令的功能。（同样，当某人说“你将做这个”时，

也不是作为一个预言，而是作为一个命令。是什么东西使这个句子成为一个预言或一个命令呢？）

22. 弗雷格的看法即每个断言都包含一个假定，它是被断定的事物，实际上基于我们的语言中存在着这样一种可能性，即每一个陈述句都可以写成这样的形式：“经断定情况是如此这般的。”——但是，“情况是如此这般的”并不是我们语言中的一个句子——因为它还不是我们语言游戏中的一步。如果我写的不是“经断定……”，而是“经断定：情况是如此这般的”，那么“经断定”这三个词在此就会成为多余的。

我们也完全可以把每一个陈述写成一个问句后面跟着一个“是的”这种形式；比如，“现在下雨吗？是的！”这是否意味着每一个陈述都包含一个问句呢？

当然，我们完全有权利使用断言符号与问号相对照，举例来说，或者如果我们希望将断言与虚构或假定相区别。如果有人认为断言是由设想和断定（赋予真值或类似的行为）这两个行为组成，并且认为在执行这些行为的时候，我们大致像按照乐谱唱歌那样来跟随这些符号，那他就错了。大声或小声地朗读一个书写的句子确实是可以与照着乐谱唱歌相比的，但是，对于所念的那个句子的“意指”（思考）就不行了。

弗雷格的断言符号标识了句子的开始。因此它的功能与句号相类似。它把整句与这个整句中的子句区别开。如果我听见有人说“下雨了”，但是还不知道我是否已经听到了这个整句的开始和结束，那么对我来说这个句子还不能用来告诉我任何事情。

23. 但是有多少种句子呢？比如，断言、疑问、命令？——有无数种：我们称之为“符号”、“词”、“句子”的那些东西有无数种不同的使用。这种多样性也不是某种固定的、一成不变的东西；而是有许多我们可以称之为新种类的语言、新的语言游戏会出现，而某些其他种类的语言和语言游戏则会变得过时而被人遗忘。（我们可以从数学的演变过程中获得关于这种情况的粗略图像。）

在此，“语言游戏”一词的作用主要在于突出一个事实：语言的言说是